珍珠何價

有個楚國人，藏有一顆貴價的珍珠；他用香木作成匣子，錦緞嵌襯，加上孔雀翠羽裝飾，帶到鄭國求售。有人見了，欣然出高價買了。不過，他只是非常喜歡那個裝珍珠的匣子，卻並不重視那珍珠，竟然還給原來的的賣主。(韓非子.“外儲”)

這是個寓言故事，如果認真當來追查，那愚昧鄭人的姓名，結局，恐怕難找得到歷史記錄。但在韓非子以前，就有類似的事情，直到現在，還在不斷的發生，多至不可勝計；絕無疑問，你今天就會遇見這樣的人。

耶穌在世的時候，有上萬這樣的人聚集，來聽祂教導；耶穌說：“我告訴你們，不要為生命憂慮，吃甚麼，喝甚麼；為身體憂慮，穿甚麼。生命不勝於飲食嗎？身體不勝於衣裳嗎？”這太簡單了，當場的人都知道怎樣回答，新約聖經卻沒有記載有甚麼人回答這問題，因為知道是常識，是反語，並不需要回答。有誰不知道，活着比吃喝重要？不活的死人，並不需吃喝；有誰不知身體比衣服重要？再好的時裝，如果要截肢才能穿，白送也沒有誰願要。耶穌繼續自己說明更深的真理：“你們要先求祂[神]的國和祂的義，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。”(馬太福音第六章 25-34 節)

這道理再清楚不過：你買了珍珠，那個漂亮的匣子，自然會免費奉送閣下的。可惜，很多很多人，沒有正確的價值觀，只注意外表，忽略了實質，只看重現在，忽視永遠。

德國詩人歌德(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，1749-1832)，花了多年的時間，寫下了浮士德(*Faust*)。其主角與魔鬼(Mephistopheles)，簽訂了不平等條約：浮士德在有生之年，可以隨心所欲得到學問，財富，美色，權勢，技藝；只是最後的時刻到了，要付出靈魂為代價。歌德也是名學者，成功的政治家，窮年累月，寫這名著，似乎是夫子自道。其主旨只是簡單的真理，耶穌說：“人若賺得全世界，賠上自己的生命，有甚麼益處呢？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？”(馬太福音第十六章 26 節)

耶穌說：天國“好像買賣人，尋找好珠子；遇見一顆重價的珠子，就去變賣他一切所有的，買了這顆珠子。”(馬太福音第十三章 45,46 節)這甚為內行的買賣人，有非常高的專業知識，他慧眼識珠，預知是穩能賺錢的生意，才作出平生最不平常的決定，把他寶貴的財物和家產一併出手，換取現金，買下了這顆珠子。你可聽見人說：鑽石有價，珍珠無價。買珍珠不是論多少克拉來衡量，只要圓潤光華，毫無瑕疵，還能夜光烜燁，他就把生命中所有的，盡都投上了。當然，你會知道這筆生意結果如何。

這生意人是誰？正是耶穌基督自己。祂本是神獨生愛子，與神同樣的永恆生命，富貴尊榮坐擁萬有；為了愛世人，離開天上，道成肉身，降世為人，為拯救罪人，包括你和我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，流出寶血，成為贖價；並且被埋葬了，三天三夜之後，又從死裡復活了，升上高天，使一切信祂的人，罪得赦免，還得以稱義，成為神的兒子。你就是那顆重價的珍珠！神愛你，看你的靈魂為寶貴，甘願為你受苦受死，使你得永遠生命，成為神家的人。聖經說：“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[耶穌基督]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”(約翰福音第三章 16 節)

現在，你就可以接受祂。

禱告：

天上的父神啊，我是罪人，沒有甚麼好處，只該死該滅亡；但你那麼愛我，看我為重價的珍珠，差你的愛子耶穌基督為我死在十字架上，而且復活使我得稱為義，作你的兒子！這樣的大恩大愛，我感謝你，我相信，我願離開罪，靠聖靈的大能，為你而活，榮耀你的名。奉耶穌基督的名禱告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